附件2

湖南省律师行业民法典知识竞赛规程

一、比赛时间及地点

**（一）第一阶段（初赛）**

初赛：2020年10月31日全天。

初赛地点、主持人另行通知确定。

1. **第二阶段（复赛）**

复赛：2020年11月1日上午，各组比赛时间为：E组为上午8点—10点、F组为上午10点—12点。

 地点待定、主持人待定。

1. **第三阶段（决赛）**

决赛：2020年11月1日下午15点—17点。

 地点待定、主持人待定。

二、参加单位

（一）省直代表队1支、长沙代表队2支和13个市州代表队，共计16支代表队。

（二）初赛小组分组名单采取抽签方法分为ABCD四个小组。

三、参赛办法

 （一）必须是身体健康、在湖南省注册的律师或者实习人员。

（二）各参赛队可报领队1名、参赛队员4名、比赛队员3名、替补轮换1名，每场比赛之前向主持人提交正式上场队员名单。每支队伍报名不得超过1名实习人员。

四、竞赛规则、计分

（一）初赛采取抽签分组的小组赛，取得分最高的两队进复赛；复赛分两组进行比赛，各组取得分最高的两队进入决赛。比赛上场顺序即为答题顺序，赛前由主持人组织各自领队抽签决定，抽签后各参赛队不得自行调换顺序。各参赛队自行确定每位队员排序，比赛中队员不得随意调换。参赛队员回答问题时要起立回答，声音洪亮，答完要说“回答完毕”再坐下。

（二）本次知识竞赛设演讲题、个人必答题、抢答题、团队必答题、团队自选题、团队风险题、看图（视频）说法题七种题型，（上述题型根据比赛进度会调整，但不会超出上述题型范围）。每个参赛队基础分为200分。答题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，答题内容不完整、答错题或不能回答的，将不得分或被倒扣分。

**1.演讲题**

题型设计主要考察参赛队员的演讲风采、口才及综合理解民法典的能力，答题规则为：主持人给 3分钟自由考虑时间（A队答题前B队抽题做准备，以此类推），做答题准备，其后由每队选一名代表阐述该队的观点从主持人宣布答题起，全场不再讨论，各队依次阐述观点，时间 3分钟。演讲时间为3分钟，倒数10秒会提示倒计时。该题分值为30分，比赛的得分由三位评委根据每队选手回答情况，评委现场给予评分，取平均值为该题的最终得分。评委评分主要从答题正确性、语言生动、逻辑严谨、个人形象及是否结合案例等几个方面综合评定。

**2.个人必答题**

题型主要内容来源于民法典题库，每人回答有1道题，每题10分。答题规则为：每轮答题由每队的1名队员回答，回答不出或答错，视为自动弃权。时间要求为主持人读题后 10秒内答题有效，答对加 10 分，答错或弃权扣 10 分。每轮由每队的一名队员回答，三名队员分三轮依次回答。比如：A队为A1、A2、A3,B队为B1、B2、B3，C队为C1、C2、C3，D队为D1、D2、D3，第一轮则为：A1、B1、C1、D1，以此类推，共计3轮。

**3.抢答题**

题型主要内容来源于民法典题库，共计24道题，每题10分。答题规则为：每队在主持人读题后举牌进行抢答，以举牌最快者优先回答问题。时间要求主持人读题后，明确“开始”后抢答。评分标准为答对加 10 分，答错不扣分。

**4.团队必答题**

题型主要内容来源于民法典题库，每队回答6道题，每题10分。答题规则为：每轮答题由每队的1名代表队员回答，回答不出或答错，视为自动弃权。时间要求为主持人读题后 10秒内答题有效，答对加 10 分，答错或弃权扣 10 分。每轮回答只能由一名队员作答，站起即为回答问题代表，如主持人宣布“开始”后，10秒后未有队员站起回答问题，答错或弃权扣10分。答题秩序为ABCD四队每次回答一题，总计6轮。

**5.团队自选题**

题型主要内容来源于民法典题库，每队跟据自己所掌握、擅长的领域，跟进民法典编撰的总则、物权、合同、人格权、婚姻家庭、继承、侵权责任总计7编选项，每个选项下均有5道题，每题10分。答题规则为：由队长选择民法典中的某编后，每轮答题由该队的1名代表队员回答，回答不出或答错，视为自动弃权。时间要求为主持人读题后 10秒内答题有效，答对加 10 分，答错或弃权不扣分。每轮回答只能由一名队员作答，站起即为回答问题代表，如主持人宣布“开始”后，10秒内未有队员站起回答问题，视为答错或弃权。连续答完该编的5道题后，该题型即为回答完毕。

**6.团队风险题**

题型主要内容来源于民法典题库，共计4题，每队回答1题。每队跟据自己所掌握、擅长的领域及当前各队分数，在题目的难易程度上选择分值为20分、40分、80分题。答题规则为：每队队长根据情况选择分数，选择题号，由一名队员回答，答对1题加相应分值，答错一题扣相应分值。主持人宣布“开始”后，10秒内未有队员站起回答问题，答错或弃权扣该题相应分值。

**7.看图说法题或者案例分析题**

该题题型系主观题，主要是根据图片中表达的主题或者故事情节，采取通俗的语言向人民群众说清楚相关法律法规，该题分值为100分。答题规则为：每队队长选择题号，看完题目后，主持人给 4分钟自由考虑时间做答题准备（A队答题前B队抽题做准备，以此类推），其后由每队选一名代表阐述该队的观点。回答问题的时间为4分钟，倒数30秒会提示倒计时。该题由三位评委（或者现场观众）根据选手回答情况，现场给予评分，取平均值为该题的最终得分。评委评分主要从答题正确性、语言生动、逻辑严谨、个人形象及是否结合案例等几个方面综合评定。

**8.加赛题**

竞赛中发生名次并列情况，将通过加赛用抢答方式决出名次。加赛采用突然死亡法，先得分者胜出，加赛题目分值为10分。时间要求为主持人读题并且宣布“开始”后抢答，抢答后 10秒内答题有效，答对加 10 分，答错或弃权扣 10 分。双方均未抢答，则重新出题。

（三）计分办法及名次

1.竞赛名次

进入复赛的队伍未进入决赛轮的为优胜队伍。进入决赛后，跟进分值高低确定冠亚军，后两名为季军。最佳风采奖5名从复赛队伍中由评委从决赛队伍中取3名，进入复赛未进入决赛队伍中取2名。

2.计分办法

计分办法为：每次比赛每队基础分200分，每道题答完后，主持人宣布该道题的得分、扣分情况。该次比赛跟进分值高低决定胜负，如遇分值相同不能决定胜负，则采取加赛抢答题的方法决定胜负。

计分题分布的方向为：客观题占总分值的70%，客观题由组委会提供80%的客观题库资料供参赛队伍准备；主观题占总分值的30%，主观题主要是演讲题和看图（视频）说法题，主观题由评委打分后取平均分。

3.主持人根据每个问题回答对错公布计分情况，如有异议，由领队向评委组提出，由评委组现场通过少数服从多数规则决定。每队每次比赛仅1次异议权利。

五、报到

（一）各单位的参赛队员名单不能再更换或补报。

（二）各参赛队领队和队长于开赛前30分钟，参加主持人、领队、队长联席会议，地点另行通知。

（三）各参赛队于每场比赛前30分钟赶到指定赛场并向主持人报到。

六、资格审查

（一）比赛设资格审查委员会，负责对参赛队员的参赛资格进行审查。

（二）在赛前一周将对参赛队员的资审情况进行公示，各参赛队须及时认真监督、核查、举报，比赛开始后不再接受资格问题的申诉。

七、主持人、评委

主持人由主办单位、协办单位共同确定，评委由主办单位根据赛制依次聘请民商法专业的专家。

八、竞赛使用软件、设施设备

 待定，另行通知。

九、申诉和查处

如对队员资格或主持人、评委裁决有异议，可进行申诉，由领队提出书面申诉报告，提交证据材料，交组委会处理。

十、本规程解释权和修改权归主办单位所有。

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